

##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董事翟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公司董事翟涛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72%）。公司于近日收到了翟涛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翟涛仍持有公司股份4,238,8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2、截至本公告日，翟涛先生未实际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翟涛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1、翟涛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